

云南彝族礼俗研究文集

马学良 四川民族出版社



•

云南彝族
礼俗研究
文集

•

马学良

•

四川民族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成都

责任编辑：李培英

封面设计：陈世五

云南彝族礼俗研究文集

马学良

四川民族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内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8.625 插页 5 字数 190千

1983年11月第一版

1983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050册

书号：M11140·27

定价：1.10元

自序

这部文集是在三十年代后期至四十年代初期，我生活在云南彝区关于彝族礼俗的真实记录。

彝族（旧称俅僰）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古老民族，分布在四川、云南、贵州、广西四个省（区），人口共五百四十五万多（1982年人口普查数字），云南一省就三百三十五万多。以金沙江、元江和哀牢山、无量山之间地区较为集中。

解放前，彝族因散居各地而有各种不同的自称和他称，如夷人、夷家、夷边、黑夷、白夷、阿鲁普、果普、苏爱、撒尼、密叉、阿令、子君、挪素、纳素、楚素、俅僰等。很多地区的彝族认为俅僰是带有侮辱性的名称。但有些学者根据彝文《祭龙经》中反映彝族的武、乍、糯、恒、布、默六祖都祭龙，龙神成为他们共同崇拜的福祿神，以龙为图腾崇拜的对象。也有以虎为图腾的部族。彝语龙音lɯ˥˥，虎音lu˥˥，与“俅”音近，

“俅僰”即龙虎的译音，今贵州、广西部分彝族犹自称为俅僰，就是彝语“龙、虎”的译音。并举彝文经《古矣祖宗》所载世系表“矣祖牟阿卧，牟阿卧是一，卧罗罗是二，罗罗坡是三，坡阿偶是四。”可见彝族谱牒中亦有自称罗罗的。

樊绰《蛮书》的《名类篇》，记述“第七程至竹子岭，岭东有

暴蛮部落，岭西卢鹿蛮部落”。“暴蛮”指彝族“六祖”第五支系德布氏，“卢鹿”为旧氏称，彝族为罗罗的转音。明田汝成《炎徼纪闻》卷四有罗罗本卢鹿而讹今称，为此，自唐以降就称彝族为保仡了。彝族既认为有侮蔑之意，应名从主人。解放以后，各地彝族不同名称，统统正名为彝族。本文集各篇名称不一致，反映各地彝族之不同名称，亦可见当时民族歧视的情况。

解放前，各地彝族社会发展很不平衡，四川凉山彝族仍处在奴隶制社会状态，云、贵等地区的彝族社会已发展为封建社会或向封建社会过渡，因此，反映社会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如风俗习惯亦因地而异。但在祖先崇拜万物有灵的原始宗教表现形态方面则大同小异。本文集有很大一部分是关于原始宗教的调查记录，故拟对此问题多说几句话。

我初到彝区是为了学习彝语和彝文。彝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的彝语支，有六个方言，差别较大。但有一种超方言的古老彝文。并有大量的彝文经籍。彝文创自何时，迄无定论。今存世的古碑刻有云南禄劝县明嘉靖十二年（1533年）的《镌字崖》，彝汉对照刻石。贵州大定县（今大方县）安氏土司彝汉对照的《千岁衢碑记》镌于嘉靖丙午年（1546年），近日大方县又发现明代成化年间的铜钟，钟面有彝汉两种文字，是明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铸造的，较上述几种刻石早六十多年，这是至今存世最早的彝文文献。又大方县水西大渡河石桥建于明万历二十年（1592年），有《水西大渡河建石桥碑记》一方，刻有彝汉两种文字，彝文有一千九百二十二字，汉文二千三百六十四字，这是现时存世字数最多的彝文刻石。（详见马学良、陈英《贵州彝族文物考》《文物》1982年第四期）

面对大量彝文经籍，我几次投师，发现很多经师，只能照本宣读，而不解经意。其后我碰到一位有名的经师，也是略知其意，不求深解。但从中我得知彝文经典主要是关于原始宗教的记载，而彝族日常生活习惯、心理状态，莫不受宗教的影响和制约。所以不了解社会风习，就无从理解经意，这是我调查彝族社会的缘起。

这些材料的收集，起初是作为解经的注释，支离破碎，不得要领，经义更不能融会贯通。如作斋经是彝族祭祖大典时所念的经书，其中包括各种宗教仪式，如作祭经、百解经、除邪祟经……必须了解全部，才能理解作斋经的内容。因此，除书本知识外，必须作实地调查，一是参加他们的各种祭祀仪式，一是随呷毫（彝族主持祭仪的巫师）实地操作。按好的呷毫作仪式时都是按经书所记操作，通过实践，加深经文的了解。我的体会是，研究彝文经典，必须先通彝族礼俗。以礼俗释经，经义自明，反之以经说明礼俗之所据，更可明礼俗之源流。往者对彝族社会调查，平面调查者多，引经据典者少，“典”即彝族的历史、古纪，彝人称之为“根基”，可见他们看得重。而我们调查时往往忽略了这点，所以调查出的材料，他们不是不承认，就认为是“走样子”了。

我当时有鉴于此，所以下决心在彝区住上几年，研读彝文经典，从日常生活中了解他们的风俗习惯，心理状态，日积月累，陆续写成有关彝族礼俗各方面的记录，就是这本文集的雏形。

但彝文经籍浩繁，生活的长河是无尽头的，而我的调查范围仅及于云南省的路南、寻甸、宣威、禄劝、武定等地区，难免肴于一隅，尚不能称为彝族礼俗全貌。所幸解放后，在党的

领导下，展开全面社会调查，应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整理出许多有价值的调查报告和专著。

这本文集的文章非一时一地写的，各地礼俗和神话传说有大同小异，似出一源，但也因地而异。所以在调查收集材料时，兼收并蓄，有利于对比研究。因非专著，故前后联系少；因非一时写的，先后调查所收集的材料详略不同，又以独自成篇，其中不少重复，前后观点和分析也有所不同。如对洪水故事传说和彝文经典的分类，是根据材料的积累，尤其后来由于翻译的彝文经书较多，因此后期几篇文章，引用经文较多。随着分析研究逐渐深入，因而各篇提法不尽相同，甚至前后矛盾，敬希读者谅解。但从中也可看出我在调查研究方面所走过的一段历程。

文集里的文章，除少数几篇未公开发表外，大部分是在前《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边政公论》、《学原》和《西南边疆》等期刊刊登过。古人悔旧作。我这本文集，并非敝帚自珍。列宁说：“只有确切地了解人类全部发展过程所创造的文化，只有对这种文化加以改造，才能建设无产阶级的文化。”（《列宁选集》第四卷348页）那么，这本文集所收的几篇旧作，或可供研究彝族礼俗发展过程中的参考吧。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研究各学科的指导方针。为了保持历史的真象，对这些旧作一般不作改动，从中可以看出历史的局限性，尤其在调查方法、立场、观点方面，自有可批判处。只有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认真检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才能有利于更好地前进，并希望能得到读者的指教。

1982年10月于北京

目 录

自 序	1
灵竹和图腾	1
傈族的巫师“呗耄”和“天书”	15
傈族的招魂和放蛊	35
宣威傈族白夷的丧葬制度	40
黑夷风俗之一——除祸祟	55
傈民的祭礼研究	63
傈译《太上感应篇》序	111
云南土民的神话	115
云南傈族(白夷)之神话	130
宣威河东营调查记	155
青年男女的夜会	178
婚姻和婚歌	187
傈文作斋经译注	196
傈文作祭献药供牲经译注	223
语言和文化	263

灵竹和图腾

图腾制度是一种原始社会制度。弗累兹 (Frazer) 说：“图腾是初民所迷信崇拜的一类物体，他们相信和这类物体中的各个分子之间，有一种密切并且完全是特殊的关系”。又说：“一个人对于他的图腾的结合是互惠的，图腾保护人，人则以各种方法表示对图腾的敬重；若是动物则不杀害他，若是植物则不采割他”。（见 Totemism and Exogamy）凡实行图腾制度的氏族，他们即以该图腾之名为该族之徽帜，并且相信他们确是该图腾之后裔，如弗氏举伊洛圭的龟氏族以为他们是一个大龟的后裔；伊洛圭的熊和狼氏族，是熊和狼的后裔。因此对于其所崇拜之图腾，不但不能杀害，而且也不吃它，甚至连接触或正目而视也在禁例。

我们明瞭了图腾制度的意义，再来观察夷族是否一个实行图腾制度的民族？这问题在数年前我就注意过，当我在云南调查夷族语文时，某日接陶云逵先生函，嘱为搜集夷族关于图腾制度的材料。以前我未曾注意过这个问题，经陶先生的指示，我便留心观察夷族是否现在还有图腾制度的存在？但从夷族的日常生活及礼俗中，并看不出图腾制度的痕迹，后来我回到昆明同陶先生谈到这个问题，他告诉我他在新平县杨武坝鲁魁山

调查夷族社会时，据獐子族方向中保长说：“一天一位绿斑鸠张姓从树上射下一只鸟来，原来是一个绿斑鸠，因为在枝叶之间看不清楚，以为是别的鸟类，见是绿斑鸠，于是恐惧万分爬在地下叩头，口称老祖公得罪得罪，请你饶我无知，以后不敢了”。（陶先生曾写大寨黑夷之宗族与图腾制裁边疆人文一卷一期，文中亦举此节为例，此处具引原文代当时口述）由此一例，即可证明夷族的图腾制度还继续保留在他们的生活中。

其后我又回到武定县夷区中，寻找这类的事例，仍无所得，但从夷文经典中，我找到各氏族谱系中所纪的氏族名称，多以动植物或自然现象为氏族之名号徽帜，当时我曾把这段经译出来，寄给陶先生；后来我调查完毕路过昆明，又会到了陶先生，他很高兴的同我讨论着夷族的图腾制度，出示他所收集的材料，并鼓励我研讨这个有趣的问题；想不到这一席话，竟成我和陶先生最后的一次论学，而今先生之墓，宿草已深，我才怀着悲痛的心情，写这篇文章，用以纪念先生指导我研究这个问题的热诚。

在若干初民社会中所取以为其氏族徽帜的图腾物体，有动植物或自然现象。各氏族对其所崇拜之图腾动物或植物，信以为即其祖公，如上述绿斑鸠族人称绿斑鸠为老祖公；或以为是老祖公所变的，时时保护他的后代，这往往有一个神话作根据，我举陶先生所述鲁魁山獐子族为例。

獐子族——昔日洪水为灾，人类死光，只剩一人名（Ap‘udamu简称Ap‘u）后来天神（mumi）遣三仙女下凡与Ap‘u相配，七年后，第二仙女怀孕，生下一个萌

芦，阿普（Ap‘u）将其剖为四瓣，跳出一儿，大的为汉人之祖，二的为黑夷之祖，三的为哈尼之祖，四的为摆夷（傣族）之祖，第三女生了两对孪生，均是女儿，四男与四女因是兄妹关系，不能成亲，后来天神示意，每对各取两扇磨盘，抛往山下，如两盘吻合即可成婚，果然一一吻合。于是四对兄妹相配为偶，大三四儿女成为夫妇后迁移他处，第二对儿女，即黑夷之祖，婚后仍住原处。但后因繁殖众多，同族互相残杀。一日一对夫妇为另一对夫妇逐杀，乃逃向森林，另一对夫妇在后面追赶不舍，忽然有一只獐子走出林来，拦住去路，于是追者不敢前进，头一对夫妇因此得救。以后此对夫妇及其后代乃为奉獐子为祖先而姓獐子。盖獐子为老祖公所变，以保护子孙者。

《边疆人文》一卷一期陶云逵：《大寨黑夷之宗族与图腾制》

这个神话在夷区中普遍的流传着，不过情节略有变更，我在云南的东北部夷区中，也听到类似的传说，只是当洪水时渎阿普经仙人指示，躲在一个木筒中，得免于难。后来与仙女结合生子数人，为今各族之始祖。夷族以木筒为救祖之灵物，故今日夷族犹割木筒置于崖洞中，定期祭祀，认为该木筒可以保护后代，故夷族人死后，经家祭数年后，即将死者名单，装于木筒中，永远受木筒之保护。

夷族每个氏族，似有他们所崇拜的图腾对象，如上述陶云逵先生所调查之鲁魁山夷族之绿斑鸠族、獐子族等，我在云南东北部，如寻甸、禄劝、武定等夷区中，并未碰到氏族图腾崇拜的现象，只见到几个张姓夷族巫师，有不食牛肉的禁忌，我

曾问他们原因，据谓古代洪水泛滥，天宫派了三个巫师，携带经书下凡，三个巫师各骑黄牛一头，把经书系在牛角上渡过重洋，拯救人民，因为黄牛是他们师祖降临人间的同伴，所以不食牛肉。这个神话，似可解释巫师禁食牛肉的原因，但这禁忌何以只限于少数巫师呢？我疑心这或者也是一种图腾禁忌。在这图腾制度渐渐消失的夷区中，一般人已习焉不察，徒留此禁忌习俗而已。

但由现存夷文经典中，及近代夷族名称中，所遗留的现象来推测，该区夷族在古代似乎也是图腾制度的社会，兹分述如下：

一、由夷文经中的记载论证

毛奇龄蛮司合志卷八“诸甸本土；罗罗和泥人好相杀，死则偿以财，家无姓名，其有名者或递承其父名之末字，顾无姓。弘治中知府陈晟以百家姓首八字，司分一字加于各名之上，诸甸皆受，惟纳楼不受”。据此我们可知夷人本无姓，其首有张王李赵等姓，乃假托汉姓以为姓，我检阅夷文经中记录较早的祖先名字，在每一氏族谱系中，其第一代祖先的名字上则冠一动植物或自然现象的表征，其下子孙则取祖人名字之末一个或末两个音节，连名递传（即父子连名制），例如“艾及族谱”，是一部夷文经中记载远古各氏族之谱系，及历代君王之丰功烈绩，我举几个氏族的谱系如下：

甲、艾及族谱中之氏族谱系：

1. 彻克卢愿一 卢愿迷阿二 迷阿琶三 琶阿图四 图库
纳五 纳撮模六
2. 毫乌基一 乌基地库二 地库阿勒三 阿勒意达四 意
达阿蜀五 阿蜀阿古六 阿古阿肥七 阿肥怒达八 怒
达卢卢九 卢卢阿克十
3. 模阿奇一 奇阿红二 红阿德三 德富灼四 灼窝模五
窝模求六 求阿怒七 怒阿卢八 卢阿士九 士阿磨十
阿磨德十一
4. 福以库一 以库阿乌二 阿乌阿纳三 阿纳阿窝四
5. 地是彻一 彻莫乌二 莫乌莫德三 莫德阿堵四 阿堵
阿肥五 阿肥乌苏六 乌苏比喔七
6. 黑阿土一 阿土普勒二 普勒普绰三 普绰麻丘四 麻
丘阿基五 阿基阿求六

乙、峨嵋山经中所载之氏族谱系：

7. 琐阿勒一 阿勒阿德二 阿德阿根三 阿根阿握四 阿
握苏纳五 苏纳阿比六
8. 包阿尧一 尧萨乌二 萨乌族三 族斥怒四 怒支怒五
毛戛阿勒六

以上所列各氏族谱系，试查其一氏族之第一祖名之上一字，在夷语中之意义，1. “彻”为谷，2. “毫”为竹，3. “摸”为马，4. “福”为鸡，5. “地”为凤凰，6. “黑”为河川，7. “琐”为树木，8. “包”为水鸭，我们由这现象可以推想此种鸟兽植物河川，必为该氏族之图腾表帜，其后裔之名，即根据其祖名连名而下，表示其属于该图腾之后裔，不再于每名上冠

一图腾表征，于此可见夷族古代曾实行过图腾制度的。

丁文江编《鬯文丛刻》《人类历史》章中，有下列的一段记载：

武老撮世代，武朱子十二，十一位变了，武朱一乃只，只朱化成妖，岩穴里面居。武朱二乃佗，佗朱化成绿，树枝叶上居。武朱三乃仪，仪朱化成鸣，与飞鸟同居。武朱四乃帝，帝朱化成虎，深山老林居。武朱五乃义，义朱化成猴，玄岩顶上居。武朱六乃朋，朋朱化成熊，与野兽同居。武朱七乃觉，觉朱化成蛇，土穴洞里居。武朱八乃朋，朋朱化成蛙，水池里面居。武朱九乃通，通朱化成蚱，禾稼久同居。武朱十乃替，替朱化成鸡，与家禽同居。武朱十一执，执朱化成犬，与家畜同居。

我们看这段记载，十一个儿子变成鸟兽虫物，乍看来似乎是荒诞无稽之谈，但若以图腾来解释，可能是这十一个儿子，各立门户，自成一支，以鸟兽虫物为其各支图腾之标帜，篇中所记虎居深山老林，猴居玄岩，不一定指各氏族必然之居处，这不过指图腾适应环境而已，故常见今存之图腾画如龙潜云水，凤栖林木，亦只描述其象征意义而已。

我在云南武定夷区中所收的一本经典名“十大名将”，此经记载各将之勇猛及战斗情形，其中有一段描写一个部族对外战争，召集各氏族的情况，兹译录有关图腾之一段如下：

北斗星转，夜阑人静，此正其时，将官如云展，兵马如猿

行；行至黑松林，守卫于此间。……尔其为飞燕？尔若为飞燕，天空云际，与鸿雁颀颀，飞燕尔前进；尔其为狐狸？尔若为狐狸，深菁老林，与虎豹驰骋，狐狸尔前进。……谁为狐狸？谁为虎豹？谁为鸿雁？谁为飞燕？……十大名将；来至阵前，战马如麋鹿，盔甲如披叶，矛戟如蜂涌。

这是描述夜战的景况，显然是一个部族的首长，在黑松林中点兵唤将，准备向敌人袭击；飞燕狐狸，必然是该酋长所统辖的各氏族图腾名号。正如列子黄帝篇所记“黄帝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帅熊、黑、貔、貅、貙、虎前驱”，近代学人对此段之解释，众多以此熊、黑、貔、貅等皆为黄帝所统率的氏族之名号，此亦足证夷族古代曾实行图腾制度。至于鸿雁虎豹，想必是敌方氏族的图腾名号，故以飞禽对飞禽，走兽对走兽。因此我们可以进一步了解古代氏族争战，以相类的图腾敌对，可证初民对其图腾性能信赖的心理。

二 由近代氏族名称推测

以上由夷经中所见的谱系及战争情况论证，夷族古代曾实行图腾制度，似无疑义；但这种制度，现夷区中已不多见，但从现代夷族姓氏来看，很多是由古代氏族图腾转化来的，我仅就云南武定夷区氏族名称，列表如下：

氏族名称	译 义	假借汉姓	备 注
都 卑 普	蜂 族	张	以先祖随侍土 司得名 即凤土司族名，先 祖以功，明代赐姓 凤，后以乱改姓那。
对 素 普	乌 族	张	
薄 以 鲁 普	虎 族	张	
阿 鲁 普	獐 族	张	
那 普	黑 族	张	
周 卑 普	歧路 族	李	
斥 普	梨 族	李	
地 哈 勺 普	鼠 族	李	
趣 巢 普	侍臣 族	李	
都 普	蜂 族	王	
阿 奴 普	猴 族	朱	
独 普	独 族	申	
普 除 普	布 族	普	
察 普	草 族	杨	
阿 勒 普	帝 族	凤	
女 馁 普	黄 牛 族	黄	
阿 基 普	白 族	未 详	
以 塔 卑 竹 普	水 族	未 详	
地 阿 勺 普	凤 族	未 详	
不 勒 以 支 普	蛇 族	未 详	
卢 丝 普	龙 族	龙	
包 模 普	光 明 族	山	
德 普	地 族	李	
白 木 普	山 族	山 沙	
丝 古 普	神 名 族	李 余	
阿 木 拍 普	酒 壶 族	壶	

以上所举之氏族名称，皆以草木鸟兽虫蛇山水为表征，凡此颇似上举经典中所纪氏族谱系先祖之图腾标帜；亦有以偶然情形为表征者，如张姓尚有“拉基普”，夷语“拉基”为“折枝”意，据其后人云，传谓其先祖结婚时，当骑马至女家迎娶时，路间被水冬瓜枝挂着，因以为婚兆，遂折冬瓜枝为该族之表征。又如“阿克咀峨普”，亦为张姓，夷语“克”为“劝留”之意，据其后代谓先祖曾拟迁地而居，后经人劝留未迁，其族日昌，故以此名其族。或以荣诰而名其族者，如“阿勒普”为凤姓，夷语“勒”为“赐封”之意，此为明代凤诏土司以功邀上赏赐姓凤，因以阿勒名其族。按凤姓今改为那，参考凤土司世袭宗枝谱图册，“凤”改为“那”自明代“凤者峨”之子“备”始。我曾问其后代何以改姓那，据答谓先祖避乱，行至路中，忽来一队官兵，先祖急让官兵曰“那”，按夷语“那”为“休息”意，盖官兵正欲搜抢先祖，闻“那”音以为其姓“那”，非凤土司也，官兵乃去，祖人得免难，自是以“那”护祖，因改姓“那”。这段传说，未必可信，据此数例，俱以偶然机会，获得保护或昌盛即以为姓氏，可知夷人对姓氏之心理，确如图腾社会制度中氏族之崇拜图腾，信其具有保护族人之能力。

此外尚有“地鲁普”、“周巢普”、“纳择普”、“阿乌普”、“歌卢普”等，其意不得而知。疑或如汉人之以职为姓氏，如“中垒氏”、“公右氏”；及以地名为姓氏者，如“中山氏”、“公丘氏”等，音译意未详，存而待考。

但须注意的，夷人之氏族名称，如都卑普、周卑普、阿奴普、女倭普……等，其性质与汉族之所谓姓不同，夷语“普”